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3-0156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中国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3年3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3月15日及2023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和《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进展情况的主要情况  
(一)尚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保本	是否低风险
1	亿道信息	人民币利率债“A类资产组合”	保本固定收益类	15,000.00	2023/03/31	2023/03/31	3.00%	是	是
2	亿道信息	人民币利率债“A类资产组合”	保本固定收益类	25,000.00	2023/03/31	2023/03/30	3.40%	是	是
3	亿道信息	招商招增利纯债存单(机构客户)	保本固定收益类	9,999.00	2023/03/31	2023/07/28	1.39%	是	是
4	亿道信息	招商招增利纯债存单(机构客户)	保本固定收益类	10,000.00	2023/03/31	2023/07/28	1.48%	是	是
5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6,000.00	2023/03/03	2023/07/28	1.75%	是	是
6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12,300.00	2023/03/03	2023/07/28	1.95%	是	是
7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3,000.00	2023/03/03	2023/07/28	1.95%	是	是
8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2,000.00	2023/03/03	2023/07/28	1.95%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5,000.00	2023/03/03	2023/10/09	1.4%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6,000.00	2023/03/03	2023/10/10	1.4%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150.00	2023/03/08	2023/07/28	1.3%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800.00	2023/03/08	2023/07/28	2.3%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692.00	2023/03/09	2023/09/09	4.83%	是	是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稳利增利1号(7天)	保本固定收益类	1,000.00	2023/03/19	2023/03/19	2.0%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1,000.00	2023/03/30	2023/07/31	2.5%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2,000.00	2023/03/31	2023/07/31	2.4%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3,000.00	2023/03/31	2023/07/30	1.45%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1,000.00	2023/04/11	2023/07/27	2.4%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1,500.00	2023/04/13	2023/07/23	2.5%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1,000.00	2023/04/16	2023/07/26	2.5%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1,000.00	2023/04/16	2023/07/20	2.4%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2,650.00	2023/03/20	2023/07/26	2.4%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1,800.00	2023/03/27	2023/07/31	2.5%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800.00	2023/03/29	2023/07/29	2.3%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250.00	2023/04/30	2023/07/31	2.5%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2,900.00	2023/07/03	2023/07/31	1.45%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3,500.00	2023/07/03	2023/07/24	2.3%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1,800.00	2023/07/04	2023/07/25	2.3%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700.00	2023/07/04	2023/07/28	2.4%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1,200.00	2023/07/07	2023/07/31	2.4%	是	是
亿道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	权益类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类	1,000.00	2023/07/07	2023/07/31	2.5%	是	是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稳利增利1号(7天)	保本固定收益类	2,800.00	2023/07/10	2023/07/24	1.55%	是	是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3-061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3年7月19日(星期三)下午14:00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7月19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7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19日9:15-2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19日9:15-25:0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19日9:15-25:00  
2、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吉印大道1888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9日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吴俊先生  
7、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吴俊先生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共 25 人,代表股份 516,794.47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659%。其中:  
1、现场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3 人,代表股份 372,913.54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0110%;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 12 人,代表股份 143,880.92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5949%;  
3、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小投资者共 23 人,代表股份 151,939,72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5244%。  
(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中,公司部分董事以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吴俊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07,011,40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186%;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2,216,665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6007%;  
1.02 选举吴俊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470,799,8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1000%;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05,945,144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7284%;  
1.03 选举蒋春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06,463,10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099%;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1,608,365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2004%;  
1.04 选举周爱林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469,395,78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283%;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04,541,045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043%;  
1.05 选举何军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05,789,7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8706%;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0,935,010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7527%;  
1.06 选举陈雨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07,011,40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186%;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2,216,665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6007%;  
上述各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吴俊、吴俊、蒋春华、周爱林、何军平、陈雨兰均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蒋春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11,332,4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181%;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6,677,719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384%;  
2.02 选举冯虎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14,485,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32%;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9,630,600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802%;  
2.03 选举陈雨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14,485,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32%;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9,630,600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802%;  
上述各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蒋春华、冯虎田、陈雨兰均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4、审议并通过《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16,792,97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1,50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51,938,22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0%;反对 1,50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0%;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16,794,47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9,631,452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808%;  
3.02 选举桑志杰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12,548,0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84%;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7,093,878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2056%;  
上述各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顾晓晖、桑志杰均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蒋秀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姓名:贾琛、刘宜鑫  
3、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3-062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由吴俊、吴俊、蒋春华、周爱林、何军平、陈雨兰六名非独立董事与冯文成、冯虎田、陈雨三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3年7月19日在南京市江宁区吉印大道1888号(江宁开发区)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现场推举的董事吴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逐项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吴俊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吴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任期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提名,同意选举以下董事分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分别如下: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 12 人,代表股份 143,880.92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5949%;  
3、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小投资者共 23 人,代表股份 151,939,72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5244%。  
(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中,公司部分董事以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吴俊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07,011,40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186%;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2,216,665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6007%;  
1.02 选举吴俊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470,799,8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1000%;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05,945,144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7284%;  
1.03 选举蒋春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06,463,10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099%;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1,608,365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2004%;  
1.04 选举周爱林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469,395,78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283%;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04,541,045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043%;  
1.05 选举何军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05,789,7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8706%;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0,935,010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7527%;  
1.06 选举陈雨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07,011,40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186%;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2,216,665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6007%;  
上述各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吴俊、吴俊、蒋春华、周爱林、何军平、陈雨兰均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蒋春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11,332,4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181%;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6,677,719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384%;  
2.02 选举冯虎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14,485,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32%;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9,630,600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802%;  
2.03 选举陈雨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14,485,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32%;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9,630,600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802%;  
上述各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蒋春华、冯虎田、陈雨兰均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4、审议并通过《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16,792,97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1,50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51,938,22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0%;反对 1,50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0%;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16,794,47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9,631,452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808%;  
3.02 选举桑志杰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所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512,548,0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84%;  
其中,所获得的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147,093,878 股,占出席会议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2056%;  
上述各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顾晓晖、桑志杰均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蒋秀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姓名:贾琛、刘宜鑫  
3、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司法执业资格。曾就职于上海船舶设备研究所、安达信(上海)企业咨询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公司、南京诺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军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何军平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何军平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蒋春华先生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江苏省高淳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威格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工作期间,历任公司机械总工程师兼质量管理中心经理、总经理助理、埃斯顿自动化副总经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同时担任董事之执行职务,总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春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蒋春华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蒋春华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周爱林先生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镇江江泰集团、宏图高科江苏宏图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宏图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及子公司工作期间,历任埃斯顿自动化副总经理、公司销售部经理、职位自动化产品事业部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会、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爱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90,000 股,通过鼎之隆以间接方式及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埃斯顿股份 1.47%的股份,埃斯顿股份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0%;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爱林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周爱林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陈雨兰女士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贵州基础电气有限公司。在公司及子公司工作期间,历任埃斯顿自动化副总经理,自动化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计划部经理,战略采购部经理,机器人工程部经理运营经理,公司总经办运营总监,现任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助理兼采购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雨兰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8,000 股,通过鼎之隆以间接方式及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埃斯顿股份 1.47%的股份,埃斯顿股份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0%;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雨兰女士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陈雨兰女士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冯文成先生 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1982 年 2 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现东南大学)留校任教至今,2015 年 11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天元智能(837134.NQ)董事长,现任任江学院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院长、大树智能(430607.NQ)担任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文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冯文成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冯文成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冯虎田先生 196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全国机械工业先进工作者。机械工业创新团队带头人,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高档数控机床及基础制造装备”总装组组长、数控机床功能部件项目负责人,现任南京理工大学机械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担任机械工业数控机床功能部件性能提升与可靠性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数控机床功能部件共性技术工业和信息部重点实验室主任、南京理工大学机器人研究所所长、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活动功能部件常务理事、全国金属切削机床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虎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冯虎田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冯虎田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陈雨先生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硕士研究生学历(MBA)。历任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上海置诚网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业务部门主管,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投资总监。现任上海开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执行董事,上海海泰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雨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陈雨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肖舜婷女士 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注册会计师、证券、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机构业务经理,江苏新泽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2 年 4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证券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投资经理兼基金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舜婷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肖舜婷女士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肖舜婷女士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俊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吴俊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截至公告披露日,顾晓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顾晓晖女士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顾晓晖女士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军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何军平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何军平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蒋春华先生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江苏省高淳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威格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工作期间,历任公司机械总工程师兼质量管理中心经理、总经理助理、埃斯顿自动化副总经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同时担任董事之执行职务,总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春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蒋春华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蒋春华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周爱林先生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镇江江泰集团、宏图高科江苏宏图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宏图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及子公司工作期间,历任埃斯顿自动化副总经理、公司销售部经理、职位自动化产品事业部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会、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爱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90,000 股,通过鼎之隆以间接方式及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埃斯顿股份 1.47%的股份,埃斯顿股份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0%;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爱林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周爱林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陈雨兰女士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贵州基础电气有限公司。在公司及子公司工作期间,历任埃斯顿自动化副总经理,自动化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计划部经理,战略采购部经理,机器人工程部经理运营经理,公司总经办运营总监,现任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助理兼采购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雨兰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8,000 股,通过鼎之隆以间接方式及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埃斯顿股份 1.47%的股份,埃斯顿股份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0%;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雨兰女士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陈雨兰女士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冯文成先生 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1982 年 2 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现东南大学)留校任教至今,2015 年 11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天元智能(837134.NQ)董事长,现任任江学院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院长、大树智能(430607.NQ)担任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文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冯文成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冯文成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冯虎田先生 196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全国机械工业先进工作者。机械工业创新团队带头人,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高档数控机床及基础制造装备”总装组组长、数控机床功能部件项目负责人,现任南京理工大学机械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担任机械工业数控机床功能部件性能提升与可靠性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数控机床功能部件共性技术工业和信息部重点实验室主任、南京理工大学机器人研究所所长、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活动功能部件常务理事、全国金属切削机床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虎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